

关注省十三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九次会议

陕西“十三五”指标完成75.8% 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取得重大进展

本报讯(记者 王何军)7月28日,受省人民政府委托,陕西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主任张曙光在陕西省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九次会议上就《陕西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以下简称《纲要》)执行情况作了报告。

“十三五”规划纲要涉及哪些主要指标,完成情况如何?

张曙光在报告中指出,《纲要》提出的经济发展、创新驱动、结构升级、民生福祉、生态文明五大类33项指标中,提前完成、基本完成和可以完成的指标25项,占75.8%;完成有难度的有8项,全部为

预期性指标,占24.2%。《纲要》提出的创新驱动、推进新型城镇化、生态文明建设、打赢脱贫攻坚战、提升基础设施保障能力等重大任务扎实推进。全国“十三五”规划《纲要》涉陕重大任务有效实施。

在经济发展方面,前四年陕西省生产总值年均增长7.5%,经济总量跃居全国第14位。今年以来,统筹推进常态化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陕西省经济运行呈现总体回升向好态势,上半年GDP增长-0.3%,高于全国1.3个百分点,全年人均生产总值将超过1万美元。

在创新驱动方面,陕西省“1155”工程深入实施,综合科技创新水平指数超

过67%,居全国前列,科技型中小企业总数达到5362家,高新技术企业总数突破4300家,全员劳动生产率增长43%。

在打赢“三场攻坚战”方面,陕西省累计实现近300多万贫困人口脱贫,56个贫困县全部实现摘帽退出,贫困发生率降至0.75%。汾渭平原大气污染防治联防联控强力推进,空气质量目标总体考核符合预期。金融机构违规业务存量连续三年“双下降”,不良贷款率降至1.52%,低于全国0.6个百分点。

在生态环保方面,陕西省森林覆盖率达到45%左右,大熊猫国家公园陕西管理局正式挂牌,各类自然保护地数量

达到252处,秦岭北麓西安境内违建别墅问题得到彻底整治,渭河被评为最美家乡河,全省国考断面劣五类水质全部消除。主要污染物总量减排完成国家任务,万元GDP二氧化碳排放强度下降21%。

在民生福祉方面,陕西省累计新增就业人数突破220万人,超额完成目标任务。养老服务标准化体系逐步完善,万名老人拥有养老床位突破34.8张,居全国第一方阵。教育现代化建设取得积极进展,普惠性幼儿园覆盖率达到84.75%,高中阶段毛入学率达98%,8所高校进入“双一流”建设名单。健康陕西建设全面推进,累积组建医联体305个。

全省上半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1107亿元

发放稳岗返还资金22.69亿元 下达就业补助资金21.39亿元

本报讯(记者 王何军)7月28日,省财政厅厅长丁云祥在陕西省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九次会议上介绍,全省上半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1107.69亿元,完成年初预算的47%,下降15%。全省农林水支出增长5.6%(其中扶贫支出增长30.2%),交通运输支出增长13.1%,省级教育支出增长26.4%,卫生健康支出增长28.7%,节能环保支出增长29.2%。

受多种因素影响预算收入下降

据丁云祥介绍,全省收支下降主要是受疫情、经济下行以及持续减税降费、原油价格大幅下跌等因素影响。

全省政府性基金收入683.97亿元,完成年初预算的47.1%,下降23.8%,主

要是疫情期间免除车辆通行费。全省政府性基金支出654.76亿元,完成调整预算的36.2%,下降14.3%,主要是政府性基金以收定支,车辆通行费支出随收入相应下降。

全省国有资本经营收入26.40亿元,全省国有资本经营支出22.79亿元,省级国有资本经营收入6.28亿元,省级国有资本经营支出1.12亿元。

全省社会保险基金收入932.97亿元,完成预算的37.7%。全省社会保险基金支出883.87亿元,完成预算的39.1%。

今年以来,中央下达我省新增政府债券1089亿元(含外债11.17亿元和化解中小银行风险专项债券46亿元),其中一般债券375亿元,专项债券714亿元。截至目前,已发行628亿元,其中一

般债券215亿元,专项债券413亿元,有效弥补了我省重大项目建设的资金缺口。

政府“过紧日子”保障重点支出

面对严峻复杂形势,全省各级厉行节约,坚持“过紧日子”,省级在年初预算压减非刚性、非重点支出65亿元的基础上,5月中旬,印发了严把支出关口落实落细“过紧日子”的8条措施,省级部门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再分别压减30%,非刚性、非重点支出进一步压减。

加大存量资金盘活力度,收回资金统筹用于急需的领域,重点支出得到较好保障。1-6月,全省农林水支出增长5.6%(其中扶贫支出增长30.2%),交通运输支出增长13.1%,省级教育支出增长26.4%,卫生健康支出增长28.7%,节

节能环保支出增长29.2%。

1-6月,全省各级财政安排疫情防控资金32.2亿元、复工复产资金12.38亿元,保障了我省疫情防控和复工复产。

坚持就业优先政策,会同省级相关部门制定新一轮稳就业22条措施,加大援企稳岗力度,发放稳岗返还资金22.69亿元,下达就业补助资金21.39亿元,支持中小微企业、扶贫车间等吸纳重点群体就业。切实保障困难群众生活,上半年发放临时价格补贴7.35亿元,下达困难群众救助资金81.4亿元。

春节过后,省财政出台了“三保”工作10条措施,提前下达县区财力性补助660亿元,建立了县区“三保”预算执行和库款监控机制,制定了应急处置预案。

西安:未定点分类投放生活垃圾将被罚款

本报讯(记者 王何军)7月28日下午,陕西省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九次会议分组审议了《西安市生活垃圾分类管理条例》及省人大法制委员会审查意见的报告。条例明确,产生生活垃圾的单位和个人未在规定的地点分类投放生活垃圾的,由城市管理部门责令改正;情节严重的,对单位处5万元以上50万元以下罚款,对个人处200元以下罚款。

餐饮经营者未将厨余垃圾交由取得相应资质的单位进行收运、处理的,将由城市管理部门责令改正;拒不改正的,对单位处10万元以上100万元以下罚款。生产经营者未遵守限制商品过度包装的强制性标准的,将由市场监管部门或者有关部门责令改正;拒不改正的,处2000元以上2万元以下罚款;情节严重的,处2万元以上10万元以下罚款。

的政策和措施,建立涵盖生产、流通、消费等领域的生活垃圾源头减量工作机制。

条例明确,产生生活垃圾的单位和个人未在规定的地点分类投放生活垃圾的,由城市管理部门责令改正;情节严重的,对单位处5万元以上50万元以下罚款,对个人处200元以下罚款。

餐饮经营者未将厨余垃圾交由取得相应资质的单位进行收运、处理的,将由城市管理部门责令改正;拒不改正的,对单位处10万元以上100万元以下罚款。生产经营者未遵守限制商品过度包装的强制性标准的,将由市场监管部门或者有关部门责令改正;拒不改正的,处2000元以上2万元以下罚款;情节严重的,处2万元以上10万元以下罚款。

县以上政府对域内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工作负责

本报讯(记者 王何军)《陕西省优化营商环境条例(修订草案)》提请陕西省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并于7月29日上午进行分组审议。条例修订草案提出,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对本行政区域内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工作负责,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拖欠农民工工资。

“农民工最怕出门没活干,更怕干完活拿不到工资。”作为本次修订聚焦的堵点难点之一,条例修订草案重点针对当前我省营商环境存在的短板和市场主体反映强烈的堵点难点问题,从完善体制机制的层面进行相应规定。

条例修订草案在第三十七条作出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的规定。条例修订草案强调,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对本行政区域内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工作负责,建立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工作协调机制,加强监管能力建设,健全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工作目标责任制,并纳入对本级人民政府有关部门和下级人民政府进行考核和监督的内容。

条例修订草案明确,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拖欠农民工工资。县级以上人民政府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等部门应当依法加大对拖欠农民工工资行为的查处、督办力度,严格责任追究措施。



7月28日,安康市民争相购买土特产品,各个摊位前挤满了人。当日,平

利县开展“安康大集”扶贫促销活动,广大市民积极参加。 刘应珊 摄

我省整合资源为退役军人提供多元化服务

本报讯(姜辰蓉)在八一建军节到来之前,陕西省退役军人事务厅与24家退役军人健康服务示范单位签订框架协议,通过采取开辟优先窗口、开展医疗巡诊、落实优惠待遇等多项措施,为退役军人提供多元化、全方位健康服务。

据陕西省退役军人事务厅厅长高中印介绍,首批健康服务示范单位均为退役军人开通优先窗口,开辟绿色通道,在显著位置张贴优先标识,实现挂号、就诊、检查、取药、缴费、住院“六优先”。在首批健康服务示范单位中,2家医院专门设立退役军人接诊(服务)中心,5家医院减免挂号费、专家费,6家提供门诊检查或体检费用15%至30%的优惠,2家提供大型设备检查费15%至25%的优惠,8家为行动不便的退

役军人提供专人陪同服务,3家提供区域内救护车免费接送,2家医院设立退役军人专项基金,面向特困退役军人提供大病救助。

同时,15家首批健康服务示范单位还将在每年春节、八一建军节期间,为退役军人提供免费医疗巡诊服务。为功臣模范退役军人(荣获平时一等功或战时二等功以上奖励)开辟专属通道,实施特诊服务。陕西省退役军人事务厅三家优抚医院还将定期组织功臣模范退役军人短期疗养。从2020年至2022年,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陕西省分公司将连续三年为当年回陕西的退役军人,捐赠一份一年的意外健康保险,三年保费价值1100多万元,总保额超过60亿元。

新闻直通车

我省小麦价格稳中窄幅波动

本报讯(记者 赵院刚)7月29日,记者从省粮食和物资储备局获悉,截至7月15日,全省各类粮食企业累计收购2020年新产小麦111.61万吨,其中国有粮食企业收购54.93万吨。国标三等以上小麦,关中地区企业收购价格2200-2360元/吨。

据悉,今年我省小麦丰收,品质也较往年小幅提升,面粉企业

可选择的粮源较为丰富。截至7月20日,宝鸡地区面粉企业小麦收购价格为2300元/吨,新陈麦同价,数量较少;咸阳地区面粉企业小麦收购价为2380元/吨。西安国家粮食交易中心共举办105场交易,累计采购中央储备小麦1.83万吨,成交均价2339元/吨;销售省级储备小麦24.20万吨,成交均价2361元/吨,成交金额5.71亿元。

咸阳集中整治城区“野广告”

本报讯(陈飞 李小刚)为不断巩固提升全国文明城市创建成果,净化市容市貌,改善营商环境,积极迎接文明城市复审,近期,咸阳市对城区“野广告”进行集中整治。

据悉,为整治出实效,专门制定下发城区“野广告”集中整治方案,并组织秦都区、渭城区和高新

区执法部门召开协调会,督促相关部门和单位从6月10日开始,对城区“野广告”进行清理整治。

集中整治活动开展以来,市、区、办各级执法人员和城市管理信息采集员共采集各类“野广告”1.5万余条,其中现场清理2000余条,追呼700余条,接受城管执法部门处理53条。

西安地铁自动售票机可电子支付

本报讯(张彦刚 朱蕾)7月28日,西安轨道交通集团发布消息,继西安地铁开通扫码和人脸识别过闸功能后,又为广大乘客提供了一项便民服务措施——全线网自动售票机开通电子支付功能。

据悉,近日西安地铁已对车站自动售票机进行升级改造,经过不断调试,目前已全部开通购票、充值电子支付功能。其中西安地铁1、2号线自动售票机支持支付宝、微信和微信支付,3、4号线自动售票机支持支付宝、微信支付。

包茂高速西康段秦岭终南山隧道周五交通管制

本报讯 7月27日,商洛高速交警发布公告,因包茂高速公路西康段秦岭终南山公路隧道开展2020年度国家公路网技术状况监测工作,为保证车辆通行安全,决定对包茂高速公路西康段秦岭终南山公路隧道安康至西安方向实施临时交通管制。

7月31日9时起至17时止,所有途经秦岭终南山公路隧道前往西安方向的车辆,由柞水东立交绕行水阳高速经福银或沪陕高速到达西安。

交警部门提醒请过往司乘人员密切留意沿线交通提示信息,服从现场交警及路政工作人员指挥。

有车人士重大利好,车险综合改革来了!

车险是与消费者接触最广的保险产品之一,涉及几亿车主切身利益。近年来车险改革取得积极成效,但虚高定价、高手续费、经营粗放、竞争失序、数据失真等问题比较突出,需要通过综合改革来解决。为更好维护消费者权益,推动车险高质量发展,银保监会发布《关于实施车险综合改革的指导意见(征求意见稿)》。

目标

主要目标

- 保护消费者权益
- 降价
- 增保
- 提质

交强险

交强险总责任限额从12.2万元提高到20万元

其中

- 死亡伤残赔偿限额从11万元提高到18万元
- 医疗费用赔偿限额从1万元提高到1.8万元
- 财产损失赔偿限额维持0.2万元不变

无责任赔偿限额按照相同比例进行调整

其中

- 死亡伤残赔偿限额从1.1万元提高到1.8万元
- 医疗费用赔偿限额从1000元提高到1800元
- 财产损失赔偿限额维持100元不变

在道路交通事故费率调整系数中引入区域浮动因子

- 浮动比率中的上限保持30%不变
- 下浮由原来最低的-30%扩大到-50%
- 对未发生赔付消费者提高费率优惠幅度

商业车险

- 机动车全车盗抢
- 不计免赔率
- 指定修理厂
- 无法找到第三方特约
- 玻璃单独破碎
- 发动机涉水
- 自燃
- 附加险产品开发
- 车轮单独损失险
- 医保外用药责任险

实践中容易引发理赔争议的免责条款

事故责任免赔率—无法找到第三方免赔率等免赔约定

示范产品商业三责责任限额

从5万-500万元档次提升到10万-1000万元档次

制定新能源车险、驾乘人员意外险、机动车延长保修险示范条款,探索在新能源汽车和具备条件的传统汽车中开发机动车里程保险(UBI)等创新产品,制定包括代送检、道路救援、代驾服务、安全检测等车险增值服务的示范条款。

配套基础设施建设

- 全面推行车险实名缴费制度
- 积极推广电子保单制度
- 加强对车联网、新能源、自动驾驶等新技术新应用的研究